



WARNING

未經同意禁止錄音錄影

依衛生福利部公告《醫療機構醫療隱私維護規範》，
為尊重個人隱私，驗光所之服務過程若需錄音或錄影，
請事先告知並徵得雙方同意。



中華民國驗光師公會全國聯合會